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9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9月。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104.4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17日出具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5]第0001号）审验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5年1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截至2026年5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26年5月31日余额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	42250133150100001933	978.39
		42250133150100002179	3.4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8111501012801253252	3,915.95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	42250133150100001944	1,260.04
合计			6,157.80

注1：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未含现金管理金额11,000万元；

注2：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临时补流资金金额为19,999.12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2025年7月19日，公司发布《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项目（新建）	10,635.71	10,635.71	9,705.35	91.25%
2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55,030.97	73,830.83	42,100.46	57.02%
3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	22,637.90	22,637.90	18,826.96	83.17%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				
4	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799.86	0.00	-	-
	合计	107,104.44	107,104.44	70,632.77	65.95%

注1：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注2：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注3：“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未包括2026年5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投入但未完成置换的金额。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与情况

（一）延期的原因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如下：

1. 属地危化品从严监管，投料投产前置审批流程约束项目进度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地处上海市化工园区，属地主管部门执行区域差异化从严管控政策。根据上海市危化品项目试生产管理专项要求，本项目属于危化品生产装置，硫磺、硫酸等危化原料采购、入厂、投料作业，必须取得正式试生产备案批复后方可开展。受区域化工项目审批核验、现场核查流程周期影响，项目实质性投料作业启动时间晚于可研预估时间。

2. 公司主动优化投产前置工序，严控产品品质，主动延长调试筹备周期

结合当前国内超高纯电子化学品下游半导体客户准入标准升级现状，为避免盲目投料试生产造成危化原料损耗、试生产成本浪费，确保投产后产品直接适配高端晶圆制造客户需求，公司取得试生产批复后，主动暂缓规模化投料生产，重点开展前置工序提质筹备工作：一是开展全管路多轮次分级清洗置换，先后采购工业级、电子级高纯介质循环冲洗全套设备管道，逐次取样检测金属

离子、阴离子杂质含量，直至全域洁净度达标；二是同步开展全流程联动空载，逐工序校验核心参数，积累适配上海本地工况的运行数据，锁定最优生产工艺参数。该部分提质调试工作，可保障项目投产即达标、投产即适配高端市场，属于必要前置工作，客观占用项目预定投产工期。综合上述客观制约因素，若强行按照原时点投产，易出现产品纯度不达标、生产参数不稳定、无法满足半导体客户准入要求等风险，难以实现募投项目既定产能效益。因此，公司将募投项目“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进行延期。

（二）延期的具体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质量，契合公司高端电子化学品战略布局，夯实产品核心竞争力，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决定对募投项目“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2026年6月	2026年9月

（三）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预计完成时间、分期投资计划及后续保障措施

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要求，公司拟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9月。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实际进度，分阶段继续用于本项目投入。公司将依据实际情况适时、有序推进本项目实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严格规范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加快推进设备联动调试、系统清洗置换及各项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等相关工作，尽快达成满足全面投入使用状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综合考虑项目建设成效、实际建设进度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及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9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实际情

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